

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已由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穗发改投批【2022】139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市大坳拦河闸坝加固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建设内容：建设内容为对大坳拦河闸坝进行加固改造，在保留利用现状防渗墙、下游二级消力池、两岸干渠进水闸、电站等结构的情况下，对闸室段、消力池连接段及控制中心进行拆除改建。主要包括：重建13孔泄水闸、1孔电站进口事故闸、上游铺盖、下游一级消力池及斜坡段，单孔净宽13.5m，总净宽189m；改造两岸干渠进水闸拦污墙；重建控制中心938.14m²；根据生态要求新建鱼道224.5m；对拦河闸坝左岸防汛公路Y663线道路优化及扩建跨左干渠桥梁；配套建设水闸信息化系统等。

工程建设规模：大坳拦河闸坝近30年年均引水量4.94亿m³（多年平均灌溉引水流量15.66m³/s），工程等别为II等，工程规模为大（2）型水闸，主要建筑物级别为2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4级。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大凹村。

工程投资额：项目投资总额约为17119.4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13195.125706万元。

2.2 招标范围。

监理标段划分：1个标段

监理范围：本项目的施工、完工验收、交付使用及竣工验收等监理工作。

具体内容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竣工备案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监理服务期限：从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通过竣工验收。

监理服务最高投标限价：282.572993 万元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工程监理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具体要求如下：

3.1 投标人须具备承接本工程所需的水利部颁发的有效的水利工程监理乙级资质。

3.2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水利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有效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和所在单位任命为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任命书。

3.3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止，完成过质量合格的类似工程监理业绩（类似工程是指第 3.1 点所述资质方能承接的水利工程）。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施工监理合同、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竣工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工程完工证书）或工程投入使用验收鉴定书（含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如果工程包含多个合同项目或单位工程，只需提供一个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书）。时间以工程验收材料的验收时间为准。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其他要求：

①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②投标人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③资格审查前，投标人须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登记及拟担任本工程总监理工程师须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的在册人员。企业信息取自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内的信息，投标人无需提交相关资料，若招标人延长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的评审时点也相应延长。

④投标人已出具按规定格式签名盖章《投标人声明》（格式详见附件一）。

⑤投标人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且被限制参加财政投资工程或政府投资工程或建设工程投标的（具体名单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信用广州”<https://credit1.gz.gov.cn/sgs/sgsXkNew> 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联合惩戒范围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的交易系统比对的结果进行评审）。

注：因联合惩戒措施表述存在细微差别，惩戒措施与上文不完全一致但措施内容相同的，也应属于被限制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未在招标公告第 3 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__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www.gzggzy.cn>)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时间(含本日): 2023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 10 时 00 分

注: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发布招标文件, 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3 本项目设立投标登记环节,采取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方式进行投标登记, 不接受现场投标登记(参加投标登记之前, 投标人应查询本企业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登记的状态, 确保一切信息都是真实的、在有效期内的, 以免出现相关信息不能被使用。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信息无法录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系统。如出现上述情况, 投标人有可能失去投标机会, 因其可能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4.4 投标登记时间: 2023 年__月__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 10 时 00 分。

4.5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__月__日 10 时 00 分,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网址: <http://www.gzggzy.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时间: 2023 年__月__日 9 时 45 分至 2023 年__月__日 10 时 00 分(备注: 填写时间为投标截止前 15 分钟开始递交至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递交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第__开标室。(地址: 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从城大道南海塑横街 53 号 5 幢 9 楼(欣荣宏国际商贸城五号楼 9 楼))。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采取电子投标时,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人拒绝接收。

5.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 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5.5 开标时间: 2023 年__月__日 10 时 00 分。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



易部第 开标室。(地址：广州市从化区江埔街从城大道南海塑横街 53 号 5 幢 9 楼 (欣荣宏国际商贸城五号楼 9 楼))。

5.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交易中心网站中的相关信息。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文件评审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资审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本项目各项投标活动具体可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具体的时间和场地安排。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 (网址：<http://www.gzggzy.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和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网址：<http://zbtb.gd.gov.cn/>) 上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7. 其它事项

7.1 有关投标登记相关事宜，可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7.2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

异议受理电话：020-87806725

地址：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防汛路 1 号。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相关指南进行操作。尚未登记注册的，可线下递交书面异议原件文件至受理部门。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特别提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人的工程项目中存在下列行为的，将被拒绝 1 年内参与我单位后续工程投标。(注：拒绝投标时限由招标人视严重程度确定，最低三个月起，自招标人发出通知之日起计)：

- (1) 将中标工程转包或者违法分包的；
- (2) 在中标工程中不执行质量、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造成质量或安全事故的；
- (3) 存在围标或串标情形的；
- (4) 存在弄虚作假骗取中标、行贿情形的。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防汛路 1 号。

联 系 人：梁工

电 话：020-87806725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从化区城郊街河滨北路 360 号。

联 系 人：吴工

电 话：020-37907789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水务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中心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区瘦狗岭路 555 号。

电 话：020-88521061

招标单位 (盖章)：广州市北部市管水利设施事务中心

招标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梁工

招标代理单位 (盖章)：广东恒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吴工

日期：2023 年 月 日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报名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承诺遵循公平公正、公开、诚实信用原则，如实投标，真实反映企业实力，公平竞争，不弄虚作假，不以低于监理企业成本价竞标而降低监理服务质量，不与任何建设单位订立违背监理企业成本取费标准及相关规定的“阴阳合同”进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不与其他单位串通投标或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不出借资质、转包或违法分包监理业务。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愿意按照《广州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穗建规字〔2020〕16号）的规定被记录为失信信息，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监理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表

| 序号 | 姓名 | 岗位 | 职称 | 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 |
|-----|----|---------------|----|-------------|
| 1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 2 | | 水利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 | | |
| 3 | | 安全监理员或注册安全工程师 | | |
| 4 | | 水利工程专业造价工程师 | | |
| 5 | | 监理员 | | |
| ... | | | | |

备注：

1、“岗位”要求（总监理工程师除外）由招标人根据项目管理需要在本表备注中明确提出，如：拟派驻施工现场的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等。以上项目管理团队人员信息将由交易系统提取后供各相关单位在履约时比对、查核。

2、投标人应根据本表备注中的“岗位”要求，填写本表“岗位”栏和相关人员“姓名”“职称”和“职称证书编号”栏。“职称”栏填“高级”“中级”“初级”或“无”；无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无”；同时具备职称证书和资格证书的，“职称证书或资格证书编号”栏填职称证书编号。投标人完整填写相关表格内容后，投标登记方能成功（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替代）。

3、如评标办法对投标人拟投入的项目管理团队进行评审的，如相同岗位投入人员姓名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中姓名为准；投标人提供的团队人员职称或资格（含证书编号）情况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